

证券代码：833734

证券简称：华唐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以下简称“建行焦作分行”）签署了《抵押合同》（建焦小企业工流【2019】03号），为沁阳市华兴玻璃钢有限公司与建行焦作分行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建焦小企业工流【2019】03号，以下简称“主合同”）提供房屋与土地抵押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该对外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表决结果：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名称：沁阳市华兴玻璃钢有限公司

住所：沁阳市产业集聚区沁北产业园区（西向一街）

注册地址：沁阳市产业集聚区沁北产业园区（西向一街）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玲

主营业务：玻璃钢冷却塔系列制品、有机无机防火产品、复合化工材料、有机玻璃钢平板、防腐地面、保温材料、玻璃钢挡风墙、复合铝矿材料制造销售承接玻璃钢施工、安装，

成立日期：1995年10月26日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69,958,688.27元

2018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17,628,580.97元

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52,330,107.30元

2018年营业收入：56,250,285.83元

2018年税前利润：6,670,476.12元

2018年净利润：5,002,857.09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沁阳市华兴玻璃有限公司与建行焦作分行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提供房屋与土地抵押担保,抵押财产价值为4089.10万元,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

四、董事会意见

(一) 担保原因

鉴于前述被担保人经营情况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且与公司保持长期友好关系,董事会在考虑该担保风险可控和双方长远关系的基础上同意上述担保。

(二) 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与公司保持长期友好关系,能够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支持,本次担保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需求;被担保人生产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

好。因此，本次担保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990 万元，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 62,987,646.49 元，累计提保金额未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50%，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9,900,000.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0	0%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5.72%。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不动产抵押合同》；
- （二）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三）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